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



主 管 會 議 紀 錄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07 日



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主管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07 日下午 15 時整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2 會議室

主席：林校長恭煌

記錄：周純敏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案暨執行情形報告主席致詞

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主管會議 追蹤交辦案件管考追蹤檢查辦理情形彙整表								
類 別	案 號	案 件 來 源	管 案 列	交 辦 日 期	進 度 尚 未 辦 理	進 度 正 在 辦 理	進 度 已 經 完 成	原 因 說 明 或 目 前 辦 理 情 形
主 管	7	105 學 年第 1 學期第 1 次主 管會議	全校行政單位含教 學和各科之網頁務 必不定時更新，以符 合學生需求及教學 為原則。 (本案請教務處設備 組列管)	105 年 09 月 08 日		✓		網頁更新檢核表 已放置於學校首 頁，請各處室協助 兩週內完成更新。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主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一：為有效處理本校收發文業務，提高公文品質，提升文書收發效率，擬訂定「公文分文原則」(詳如附件)，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決 議：以各處室的『業務屬性』為主要區分依據。	已依決議執行。
案由二：幹事林哲旭(職務編號A640210、一般行政職系)預估缺遞補案，請討論。	決 議：請人事室另擬定配套方案，並請相關處室主任開會討論。	106.11.23 下午已召開職員研商會議決議總務處幹事外



提案單位：人事室		補徵才。
案由三：106學年度第1學期 「教育部國民及學 前教育署發給國民 中學優秀畢業生升 讀當地高級中等學 校獎學金要點」新北 市立新北高工補充 規定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 議：有關本校進修部學生申辦 之適法性，請教務處註冊 組詳閱相關辦法規定 後，再行提出討論。	已完成修正， 並依修正後要 點辦理。

參、各處室業務報告

教務處張主任報告

106 學年度教務工作以精進教學專業、促進學生學習為目標。藉由參與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推動課程規劃、教育部 106 年度優質化計畫、新北市 106 年學年度旗艦計畫等事項，提升本校課程規劃和課程自我評鑑內涵發展能力。並積極推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以各類學習社群為基礎，規劃各項進修和增能活動，進而進行備課、觀課和議課等公開觀課事宜。觀課活動的推動以校長為領先群參與，各處室主任和行政人員兼任教師為後續，再推廣為全校教師進行公開觀課為目標。預計於預計於 107 年 1 月 24 日（三）當天 9 點 20 分至下午 16 點共 6 小時，師資部分已經協調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承辦人員邀請講座人員，安排 6 節教師專業發展實踐課程，以利提升本校教師達到初階資格為目標。另外本學期推動學習備課研習活動，以利於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推動教師公開觀課事宜。

教學組

- 一、106 學年第 1 學期全國高中模擬考試（學測）【E3】已於 106 年 11 月 1 日（三）-2 日（四）實施完畢。本學期尚有一次，時間為【E4】



106 年 12 月 19 日(二)-20 日(三)。

二、106 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模擬考試，第一次已於 106 年 10 月 19 日(四)-20 日(五)實施完畢、第二次時間如下：106 年 12 月 19 日(二)-20 日(三)。因受「個資法」之限，成績單僅提供各班之導師及國語文老師參考。(國語文老師要看作文評語)

三、教務處現正積極申辦教育部之「學習扶助計畫」經費，106 年 11 月 14 日(二)已將計畫內容電郵給全體教師，現階段正鼓勵各科積極來開課，請大家告訴大家--鐘點費 550/6 人就可開班。

四、本校 106 學年度之「106 年合作教育國語文競賽」已於 11 月 29 日開始報名；競賽時間為 12 月 14 日(四)。國語文競賽賽前會會議已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四)辦理。教務處特別要感謝，國語文科全體教師的大力協助。

五、第 2 次段考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二)、11 月 29 日(三)實施完畢，經統計，有若干班級發生了違反考場規則的事件，將提報至生輔組。

六、106 年 10 月超點費及代課費之簽核程序，已於 106 年 11 月 27 日(一)完成。希望 12 月初可以順利發放。此次的發放，是包含了黃耀南老師公假處理全國教育產業公會務之代課費用。

註冊組

一、106 年 8 月 11 日(五)已公告 107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各考科考試範圍。

二、106 年 9 月 7 日(三)106 學年度高一數位學生證送新北市立清水高中製作，預計二週製卡完成。

三、106 年 9 月 25 日(一)已完成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補救教學及設備補助申請。

四、106 年 10 月 2 日(一)~10 月 13 日(五)辦理 107 學年度後期中等教育高一新生普查問卷調查，委請高一計算機概論任課教師協助，利用一節課時間讓學生上網填寫問卷。



- 五、106 年 9 月 27 日(三)配合大學繁星作業，體二甲高一成績上傳作業已完成。
- 六、106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本校共計 21 人報名，重要日期如下：
- 106 年 9 月 4 日(一)~106 年 9 月 8 日(五)辦理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報名作業
- 106 年 10 月 21 日(六)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
- 106 年 11 月 2 日(四)寄發成績通知單
- 七、106 年 8 月 1 日(一)~106 年 9 月 30 日(五)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學生學雜費減免補助申請及造冊請款。
- 八、106 年 9 月 1 日(四)~106 年 9 月 20 日(二)辦理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式學籍名冊申報。
- 九、106 年 10 月 19 日(四)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會議。後續有關導師和輔導教官追蹤輔導措施請學務處督導，有關輔導教師追蹤輔導措施請輔導室督導。
- 十、106 年 10 月 23 日(一)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給國民中學優秀畢業生升讀當地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獲獎名單遴選會議，完成獲獎名單確認。
- 十一、106 年 10 月 27 日(五)召開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 106 年度學生實習成績優秀獎勵金獲獎名單遴選會議，依照會議決議完成獲獎名單確認。
- 十二、辦理本校第一次段考成績各班學生進行列印和校對作業。
- 十三、辦理 106 學年度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助學金申請，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五)前完成校內初審審查作業，已經將相關資料逕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十四、辦理 107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與術科命題資料審查事宜。



- 十五、辦理 107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與專科學校二年制統一入學測驗報名工作事宜。
- 十六、106 年 11 月 24 日(五)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會議，研商汽一乙張○○同學後續輔導事宜。
- 十七、106 年 11 月 17 日(五)與 106 年 11 月 23 日(四)召開招生委員會會議，討論 107 學年度新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招生名額調查表事宜，已於 106 年 12 月 4 日(一)完成網路填報。
- 十八、辦理 107 學年度優質化計畫就近入學獎學金申請，於 106 年 12 月 4 日(一)完成校內初審審查，依照會議決議完成獲獎名單確認並擇期頒獎。

實研組

- 一、106 學年度新北市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已經改為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本校通過初階約為 60 人。預計規劃於 107 年 1 月 24 日(三)第一節考試後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課程 6 小時。
- 二、有關「申辦 106 學年度優質化計畫書」的部分，感謝各科協助於九月底前將優質化計畫書彙整提供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優質化工作小組。(備註：經費補助部分，「設備維護費」及「物品耗材費」有所規定：設備維護費以計畫書申請總經費百分之二十為限；物品耗材費以百分之十為限。其餘經費標準皆依照「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辦理。)
- 三、有關「105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期末成果檢核報告書」的部分，感謝各子計畫承辦人員協助填寫，續彙後已經呈送提供承辦單位。
- 四、日前實研組已做期中重補修調查，因有意願參與重補修的學生不足以開班，所以將延至 12 月上旬辦理寒假的重補修意願調查。
- 五、106 年 9 月 11 日(一)下午 2 點至 16 點辦理 106 年技術型及綜合型高



級中等學校前導學校、實地諮詢輔導訪談及雙向交流實施計畫會議，教育部新課綱諮詢委員蒞校指導。

- 六、106 年 9 月 29 日(五)下午 13 點至 16 點辦理 105 前導學校新課綱精進研習-學校應有之作為及未來課程之規劃講座，邀請教育部廖興國專門委員蒞校說明新課綱辦理內涵和各科教育目標對應學生圖像。
- 七、106 年 10 月 2 日(一)參與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課程運作培力研習暨第五次例會，學習前導學校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 八、106 年 10 月 3 日(二)下午參與師大前導學校討論會議，就新年度計畫申請和 106 年度會計核銷事宜須於 106 年 11 月 6 日前決算給承辦單位，以利統整成果向教育部爭取新年度預算。
- 九、106 年 10 月 5 日(四)於本校圖書館四樓會議室協助辦理優質化計畫第二次區域聯盟說明會活動，陳清誥校長就新課綱課程規劃進行講座活動，並由本校和鶯歌工商分享新課綱課程規劃實施情形，與會學校為新北市優質化計畫推動學校。
- 十、106 年 10 月 12 日(四)參與新北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工作計畫。
- 十一、106 年 10 月 13 日(五)辦理模具科、汽車科專業社群講座活動，促進科技大學與本校偕同教學之成效。
- 十二、106 年 10 月 13 日(五)召開新課綱前導學校第八次自主管理會議，提出課程規劃示例以利各科教學研究規劃選修課程和彈性學習課程科目，並對應本校核心能力指標，以成就每個學生學習成就為目標。
- 十三、106 年 10 月 16 日(一)召開新北市旗艦計畫第二次自主管理會議就執行進度和設備資本門，律定十月底提出以利管控執行進度。
- 十四、106 年 10 月 17 日(二)參加中和高中十年的變革景緻：優質化十年成果回顧與展望」活動，並請輔導室就 106 年 12 月 2 日(六)參與新北市升學博覽會事宜召集校內參與人員並向主辦單位提



出人員人數和攤位需求、補助經費核銷等事項。

十五、106 年 10 月 20 日(五)參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辦理新北市 106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特色課程發展交流分享會議，以動力機械群課程規劃進行分享。

十六、106 年 10 月 27 日(五)參加板橋區備課專業成長社群研習活動，以利學習本校備課活動之實施參考。

十七、106 年 11 月 3 日(五)參與新北市立新埔國中辦理共同備課的理念探討與分享活動，以利學習規劃本校備課活動之實施。

十八、106 年 11 月 5 日(日)與國立臺北科大附屬桃園農工合辦堆高機研習。

十九、106 年 11 月 6 日(一)辦理前導學校優質化、旗艦計畫自主管理會議。

二十、106 年 11 月 7 日(二)辦理汽車科及模具科師生增能講座。

二十一、106 年 11 月 13 日(一)辦理新課綱期末報告送件作業。

二十二、106 年 11 月 15 日(三)參加國中觀課活動，以利本校觀課活動推展。

二十三、106 年 11 月 20 日(一)上午辦理前導學校視導，下午參加新北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宣導課程研習。

二十四、106 年 11 月 21 日(二)至台灣師大參加第一期前導學校 106 年度結案報告暨新年度工作計畫審查。

二十五、106 年 11 月 23 日(四)至德明科技大學參加策略聯盟推動計畫協調會。

二十六、106 年 11 月 24 日(五)參加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群科課程總體課程計畫線上填報作業研習。

二十七、106 年 11 月 27 日(一)參加新北市私立東海高中及 29 日(三)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新課綱宣導活動。

二十八、106 年 11 月 30 日（四）召開 106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二十九、106 年 12 月 6 日（三）參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辦理專業群科課程實施前導學校工作圈第二次會議。

三十、106 年 12 月 7 日（四）參與教育部第一期新課綱前導學校例會。

三十一、106 年 12 月 7 日（四）、12 月 8 日（五）辦理新北市新課綱前導學校宣導研習活動。

設備組

- 一、校園 10G 骨幹已招標完成，廠商進駐校園各棟建築陸續建置 10G 光纖網路，屆時若有影響教學之情事，請連絡設備組，尚請各處室科包涵，106 年 11 月底大致建置完成，目前著手新舊線路切換，若有網路不通的問題請立即通知設備組，以利請廠商立即處理。
- 二、106 年 12 月 7 日（二）完成提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前瞻基礎數位建設實施計畫，計畫包括建置園智慧網路、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與高中職學術連網全面優化頻寬提升。
- 三、106 年 11 月 10 日（五）完成提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部資本門經費補助計畫案，主管機關新北市教育局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四）完成主管機關現場勘驗初審記錄。
- 四、教科書選用工作於 106 年 12 月 1 日（五）前完成各科教學研究會選書會議，設備組於彙整各科所送教科書單簽請各科核對，並請總務處、合作社協助完成招標、書籍分發事宜。

特教組

- 一、綜合科高一新生 IEP 親職座談會於 106 年 8 月 18 日（五）辦理完畢。
- 二、特教組於暑假期間 106 年 8 月 23 日（三）當天辦理全校性特教知能



研習，邀請台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情緒障礙巡迴輔導賴英宏老師擔任主講。

- 三、本學期高二及高三職場實習已於 106 年 9 月 11 日(一)開始如期舉行，高二及高三學生將實習至 107 年 1 月 19 日(五)止。為因應二年級增班，未來高三職場適必增加，因此從今年度開始開發新職場，新職點有 6 個，分別為：大新食品有限公司(土城)、振頤軒烘焙中山店(樹林)、匯豐汽車保養廠(中和)、海力士日本料理(中央店)、7-11 皇裕及清和店、土城運動中心、愛維爾、上競有限公司、日月星辰小籠包新職點開發，感謝新北市職輔員林淑婷老師協助；新增職點實習時間經家長同意後延長至下午 5 點，二、三年級學生也已為其完成投保。
- 四、綜合科高三學生參加門市服務丙級考照，有綜三甲郭佳成、李亞萍、葉如琪、劉芸瑄，綜三乙陳奕安、吳坤達、蔣依庭、郭姿秀等 8 位同學取得服務門市丙級證照，感謝 2 位指導老師高淑琴秘書、陳凌老師的辛勞，及 2 位導師楊一容老師、許銘容老師的協助。
- 五、105 學年度綜合科畢業學生共 25 位，升學 5 位，就業 13 位，待業 7 位(已轉銜至勞工局，持續輔導就業中)。
- 六、多元學習中心於 106 年 9 月 4 日(一)-106 年 9 月 8 日(五)期間，已辦理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普通班特殊需求學生期初 IEP 會議，並邀請學生導師、任課教師及家長出席。
- 七、106 年 9 月 14 日(四)已辦理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 八、106 年 9 月 11 日(一)-106 年 9 月 18 日(一)其間辦理高三特殊生身心障礙資格重審文件，期間已將需檢附資料送往鑑輔會。
- 九、106 年 9 月 30 日(六)特教組綜合科辦理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全科校外教學，於當日前往桃園九斗休閒農場。
- 十、106 年 10 月 12 日(四)與會教育局特教科高職特教班設科會議，席間參與討論更改科名之設科計畫。



- 十一、106 年 10 月 27 日（五）召開新北市國中特教學生和家長蒞校參訪行前會議，邀請參與群科主任說明辦理時程和參訪人數、辦理方式。
- 十二、106 年 10 月 23（一）-27 日（五）期間已協助提報身心障礙學生 04 梯鑑定安置資料，並於 106 年 11 月 9 日（四）召開校內評估會議。
- 十三、106 年 11 月期間，勞工局身心障礙就業輔導中心將派員協助本校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後就業轉銜晤談。
- 十四、106 年 11 月 7 日（二）、11 月 23 日（四），勞工局身心障礙就業輔導中心派員至本校與綜合職能科及多元學習中心學生進行就業轉銜各按分組晤談。
- 十五、106 年 04 梯鑑定安置校內評估會議於 106 年 11 月 9 日（四）召開，敬邀學生導師及家長，席間討論校內三名普通生（日校 2 名進修部 1 名）重新鑑定個案流程與結果，並在家長同意鑑定結果後簽名。
- 十六、106 學年度國中身心障礙學生參訪高中職已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四）舉辦，活動日程為整天，分為上下午場次進行，感謝各科目主任協助解說各專業類科學習內容。
- 十七、重新鑑定個案及身心障礙資格重審書面資料於 106 年 11 月 17 日（五）由特教組長親送鑑輔會。
- 十八、106 年 11 月 21 日（二）特教組及事務組組長一同前往國光特教資源中心協調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事宜。
- 十九、107 身心障礙升學大專院校簡章已協助特殊需求學生購買，並依期程協助多元學習中心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說明會及報名事宜。
- 二十、特教組綜合科門市櫃檯教室將添購 4 臺 POS 系統，經費將由 106 年第三期特教設備費支出，並已聯繫總務處事務組進行招標採購事宜。



學務處李主任報告

一、106 學年度師生暨社區聯合運動會已順利落幕，感謝各處室的協助，讓活動順利落幕！

二、106 學年度師生暨社區運動會創意進場得獎班級如下：

一年級組	班級	導師	二年級組	班級	導師
第一名	綜一甲乙丙	謝昀祁 陳 凌 蘇真禾	第一名	圖二丙	林皆全
第二名	資一甲	郭玉霜	第二名	電二甲	孫梅茵
第三名	汽一乙	詹勳從	第三名	綜二甲乙丙	曾妙容 許育瑛 林侑靜

三、12 月 15 日早上 11 點拍攝校長、會長、一級主管沙龍照，請大家等候通知。

四、108 級校外教學出發時間，師生投票結果，辦理日期：107 年 4 月-6 月，目前暫定在畢業典禮之後。參觀地點：中部區域工廠、學校及具教育意義場館(如故宮南院)。

五、日本神奈川縣立伊志田高校來訪，活動圓滿結束，感謝各處室以及老師們的協助。

六、107 年日本教育旅行參訪地點為九州，目前接洽大分縣由布高校全日交流學習。

七、新北社團歡慶聖誕接力賽：展現社團熱情，全校一同歡慶聖誕！

時間：106 年 12 月 26 日(二) 至 106 年 12 月 29 日(五)

中午 12：10 ~ 13：00。

地點：(A) 集合場司令台及 (B) 涼亭旁空地。

備註：各社團表演人員，擬於當天表演第四節課請公假做表演準備。

表演社團及時間：

時間	12/25(一)	12/26(二)		12/27(三)	12/28(四)		12/29(五)
社團	管樂	吉他	熱舞	歌唱研習	烏克麗麗	康輔	熱音
地點	(B)	(B)	(A)	(A)	(B)	(A)	(B)

管樂社 106 年 12 月 29 日(五)放學於捷運站外演出，敬邀師長們踴躍參與。



- 八、本學期開學至今，週三早晨實施朝會共計 5 次，實施朝會活動平均有 130 位左右同學會超過 07：50 時(含)以後進入校園，已依校規處理。符合遠程標準學生亦需於 08：00 前到校。
- 九、全校每日超過 08：00 時(含)以後進入校園學生名冊寄至電子信箱，請導師協請共同關心學生到校狀況，以免影響學業成績。
- 十、28 日環保局督察員到校抽驗校內使用一次性餐具情形，建議學校加強宣導使用環保餐具。協請餐廳及早餐吧、合作社加強宣導，或者於販售規範中加強把關。
- 十一、司令台下方將成為重量訓練室，原重量訓練室改為運動傷害防護室，管樂社練習場地移到第二棟教學大樓地下室，衛生組掃具搬遷到宿舍地下室。因場地更動，因此在宿舍及第二棟教學大樓地下室會有學生出入，生輔組及社團活動組會加強巡查，以上場地維修及相關電力設施配置，請總務處協助。
- 十二、107 年 1 月 12 日期末學務會議同時召開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出學務會議。

實習處謝組長代理報告

- 一、106 年度全國第 3 梯次術科測試，感謝本校 4 科(汽車科、模具科、鑄造科、資訊科)協助辦理，煩請依勞動部規定辦理。
- 二、107 年度基北區工業類在校生已開始作業，除基北區各區外，校內已開始進行前置作業，正式受理報名日期訂於 1 月初，確切日期待內部會議後公告周知。
- 三、107 年度即測即評及發證規劃 4 梯次辦理，以協助本校及友校學生的檢定需求。校內第 1 梯次報名：1/15~1/19。
- 四、106 年度工商科技藝競賽結束，本校共獲得 11 金 10 優的成績。恭喜得獎師生，更嘉許同樣認真付出及努力練習，但因毫釐之差未能得獎的師生，你們的付出已為新北高工技職教育史留下深刻的一筆記錄。師生參與技能競賽，目的在藉由競賽活動準備的過程，由觀摩、宣導





使更多的在校學生重視技能與專業的學習。比賽的結果得不得獎是其次，能讓有興趣及學生習得專業技能才是核心價值。感動指導老師無私的付出，並期望老師們給予學生更多的支持與鼓勵。

五、輔導室於106年12月8日下午2時在本校圖書館6樓辦理教育部107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北二區學生宣導說明會。實習處就業組於3週前利用班會時間及導師會議加以宣傳，鼓勵有興趣之高三同學與家長踴躍參加說明會。截至目前為止，本校高三生報名參加人數達87位。

六、國教署二期技職再造各項經費陸續請購中，感謝會計室及總務處在各方面的協助幫忙。

七、107本校承辦工科技能競賽，目前先期作業已經陸續展開，其中包括編輯手冊的部分，再請公關組及活動組針對活動標語與主視覺的部分開始設計；近期也將請校長召開工作協調會議。

總務處洪主任報告

一、已12月(年底將至)，請各單位速辦理採購申請，依照採購法超過10萬元以上的採購需上網公開招標，公告期限『至少7日以上』，請各單位速提出請購申請，以便進行招標公告，以避免無法於期限內執行完成。而已得標的案件，亦請速辦理核案驗收。

二、1/26、27共兩日(星期五、六)使用本校圖書館與第1、2棟教室為大學學測考場，1/24(三)日下午將進行考場佈置、1/25(四)下午2至4時開放考生查看試場。各單位辦理活動，請避開上述時間與使用場域。1/25集合場停車位禁止停車，請同仁們配合。

三、『多功能教育大樓暨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目前已由教育局提交至地政局，等候地政局的『新北市政府市地重劃委員會會議』通知，仍以爭取3億3仟萬的經費(土城暫緩發展區及附近地區市地重劃區盈餘款)為目標。

四、預定明年6月高三畢業典禮後，將立即進行第1棟教學大樓廁所整



建(約 80 日曆天)，針對廁所的室內配置(如 3 樓全部改為女廁、不保留每層樓獨立 1 間女廁等)若有相關建議，可於 1 月底前將建議告知總務處，以便列入工程設計標案內。

五、目前在進行的工程：汽車科大樓後方地坪整修工程、教學大樓發電機及電機科線路更新工程。107 年 1 月將有汽車科無障礙電梯工程、運動場木棧道整修工程。

六、12/13(三)中午 12 時 10 分召開餐廳管理委員會議，若有相關對餐廳及早餐吧的建議，可向總務處事務組反映。

人事室許主任報告

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推薦一案(詳見附件)，各處室如有推薦符合資格者，請將推薦表及相關佐證資料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前送人事室彙整(具體感人事蹟內容以 2000 字為限，請深入描述受推薦者最近三年內感人之單一事蹟，非條列式呈現經歷)，以提交行政會議或校務會議審議，並於 107 年 1 月 15 日前完成推薦事宜。

說明：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11 月 20 日新北教人字第 1062299516 號函辦理。

會計室溫主任報告

- 一、各科室辦理年度採購案件，同一案件全年度超過 10 萬元以上，須辦理招標事宜(除符合採購法細則 13 外)。(如附件 1)
- 二、106 年度基金預算執行，將於 106/12/31 結束，請各科室依決算辦理期程(如附件 2)，儘速辦理請購及核銷事宜。
- 三、請各處室所掌補助款，如有申撥表及領款收據未送到教育局請款者，請儘速辦理。

輔導許主任報告



一、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中參訪本校專業群科，已執行及聯繫的行程如下：

日期	上下午	國中	年級	人數	班數	方式
10/06 週五	13:00-15:30	漳和國中	8	80	2	群科參訪(分兩組， 1 班輪 3 科) 1. 動力、電機、資訊 2. 模具、製圖、鑄造
10/13 週五	13:10-15:30	積穗國中	8	120	4	群科實作 (模具 812-29、汽車 801-19/806-20、電機 811-28、資訊 805-29)
10/18 週三	13:20-15:20	福和國中	8	77	3	群科實作 (資處 26、汽車 25、資訊 26)
10/20 週五	13:00-15:10	泰山國中	8	120	4	群科實作 資處 27、鑄造 28、 資訊 27 、電機 28
10/25(三)	9:10~11:10	土城國中	8	40	2	群科實作 汽車科 16 電機科 24
10/27 週五	13:30-15:20	達觀國中	8	120	4	群科參訪(4 班輪 6 科) 1. 動力、(電機)、資訊 2. 機械、(模具)、鑄造
11/2 週四	1:00-3:30	永平高中	9/8	28	2	群科實作 (汽車 13、資訊 15 實作)
11/29 週三	13:00-15:30	板橋國中	8		2	群科實作 (汽車、模具實作)
11/30 週四	13:10-15:45	中正國中	8	130	4	群科參訪(4 班輪 6 科) 1. 動力、電機、 資處 2. 模具、製圖、鑄造
12/01 週五	13:15-15:40	龍山國中		96	4	群科實作 電機鑄造模具汽車
12/06 週三	8:40-11:40	裕德中學	8	84	3	群科參訪(3 班輪 6 科) 34-34-11 機械、資訊、汽車、資處、電機、鑄造
12/14 週四	13:10-15:30	光復高中	8/9	40	2	實作：資訊 20 模具 20
12/28 週四	13:10-15:30	安溪國中	9	601	3	實作；資訊 20 資處 20 汽車 20
3/15(四)	13:00-15:30	江翠國中	8	70	2	群科實作 汽車 20+20 資訊 35

二、新北市技職宣導共 5 場也已辦理完畢。

10/28 週六	10:00-12:00	技職宣導家長場	各科
11/2 週四	10:00-12:00	技職宣導-國中教師場	電機電子群(電機)機械群(機械) 外語群(應外科)動力機械群(汽車科)
11/3 週五	10:00-12:00	技職宣導-行政場	電機電子群(資訊)機械群(?) 商管群(資料處理科)動力機械群(汽車科)



11/9 週四	10:00-12:00	技職宣導-行政場	電機電子群(資訊)機械群(製圖) 外語群(外語科)動力機械群(汽車科)
11/23 週四	13:30-16:30	技職宣導-國小教師場	電機電子群(電機)機械群(製圖) 商管群(資料處理科)

- 三、106 年度新北市教育博覽會 12 月 2 日已辦理完畢，感謝資訊科、鑄造科、模具科成品展示。及資訊科派學生參展、說明與協助。
- 四、106 學年度承辦國教署、新北市 106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初階、進階研習，分別已於 11/06-08、11/15-17、11/28-30 辦理完畢。
- 五、新北市教育局委託承辦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關懷計畫專案，助理郭梅卿小姐(中原臨床心理研究所畢)積極執行進度目前協助關懷 3 位青少年，及各國中 100 場生涯輔導講座核銷。
- 六、12 月 8 日下午 13:00-17:00 辦理教育部 107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專戶方案」學生宣導說明會，本次報名共 374 名家長學生等 13 所學校參與，屆時委請學務處有關交通指引、會場服務協助；總務處協助圖書館 6 樓會場布置。
- 七、12 月 9 日應邀出席中正國中校慶闖關設攤，本室安排車型機械團隊組裝，10 分鐘內完畢者過關，感謝張其清主任採購的材料。
- 八、有關生命教育計畫，本室將邀集高麗雯等校內數位老師計畫推行「流浪動物關懷系列活動」。

圖書館陳主任報告

一、圖書館 106-1 優質化文藝活動：

- (一)106.11.24 下午 15:00~17:00 茶與人生-茶道品茗研習，講師羅瑞民，地點在圖書館 3 樓。
- (二)106.12.08 下午 14:20~16:20 咖啡與味蕾的饗宴，講師餐旅群科中心劉貞秀組長，地點圖書館 2 樓。





(三)106.12.15 下午 16:20~18:00 資訊與藝術共響曲-平面設計，講師
第 44 屆國際技能競賽金牌黃于貞，地點圖書館 4 樓。

二、創客 106-1 活動。

(一)106.12.14~12.15 機器手臂-原理與應用研習，地點圖書館 2 樓。

(二)106.11.18~11.19 新北市創客季師生 Maker 小鐵人競賽榮獲第 1 名
最高榮譽「評審團大賞」。

(三)106.12.03 創客學生支援新北市教育博覽會。

三、本學期第 1061115 梯次小論文投稿 39 篇，第 1061031 梯次閱讀心得
寫作投稿 38 篇。特別感謝國文科協助閱讀心得寫作評分。

四、本學期有向合作社申請『合作教育-推廣小論文及閱讀寫作』獎勵辦
法。

進修部呂主任報告

一、106 年 11 月 29 日於本校圖書館五樓協助辦理全國國私立高級中等學
校進修部北區簡章審查工作圓滿順利結束，感謝校長指導及總務處的
協助。

二、11 月 29 日午後趕至岡山農工進行工科賽活動組觀摩並已拜會所有廠
商並將其資料攜回，目前活動組初步規劃四個區塊並將以分站活動關
卡的方式進行，第一、媒合並招募廠商（各職種贊助商、書商、自備
工具商、軟體配合或應用廠商、工廠設備商、家長會、校友會等地方
有力人士廠商、知名企業參展、飲食販賣部等）；第二、邀請各科技
大學進駐宣傳及贊助；第三、規劃本校及本市高職或友校等高二學生
見習活動；第四、新北市國中端師生接待及參觀活動。故在比賽場地、
電力、產學媒合使用、停車等許可的範圍內，請能速給本組可用空間
以利後續辦理。



- 三、本次工科賽進修部獲得 5 金 2 優勝(汽車 1 金、汽修 2 金、模具 1 金、資訊 1 金 2 優勝)感謝科主任、導師、任課教師指導及全力衝刺，更感謝禮德主任，錫齡主任親自指導。
- 四、本部預定 12 月 22 日(星期五)辦理聖誕節報佳音活動及班際躲避球大賽，敬邀鈞長及家長會邱副會長、蘇常委蒞臨主持、開球。
- 五、針對本部同學職場巡迴輔導工作本學期目前已完成模技科二、三年級部分，其他班級將持續進行中。
- 六、本學期持續辦理課後社團且成效良好，尤其在運動會及羽球賽後同學明顯增加(週二約 75 人、週五約 140 人)，不僅大大提升同學體能外，亦有效降低同學手機使用率、受傷率、情障事件以及課後聚眾等情況，可謂一舉數得。
- 七、本部校內轉科要點已更名為進修部(限一年級第 1 學期或一、二年級重讀生)其轉學、轉科學生學分(學時)抵免實施要點將與日、進學生互轉暨轉科簡章一併修正並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以求能讓同學有適性發展的機會，感謝教務處多方的協助。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編班及轉班作業規定(草案)，
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

- 一、依據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36366 號令修正發布「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規定各校需制定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並成立委員會。
- 二、組織編班及轉班委員會，以利編班及轉班審查作業之進行。
- 三、本草案經 105 年 11 月 17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報提案討論列入招生委員會權責，但未獲會議通過。
- 四、為維護學生權益重新擬定本校編班及轉班作業規定草案，如附



件。

決 議：本案先暫緩，請教務處收集與彙整相關意見資料後，於下次行政會議提出報告。



提案討論附件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編班及轉班作業規定（草案）

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報提案105.11.17

- 一、依據：103年5月17日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
- 二、目的：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理念，培養五育均衡發展的優質公民，建置編班及轉班作業機制，達成以學生為學習主體、依學生特性協助其探索生涯進路之教育理想。
- 三、組織編班及轉班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以利編班及轉班審查作業之進行。
- 四、每學年召開會議一次以上，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 五、本委員會之任務：
 - （一）審核本校編班及轉班相關事項。
 - （二）審核學生家長申請之編班及轉班相關案件。
 - （三）其他編班及轉班有關事項。
- 六、一年級編班作業，由註冊組先行彙整當學年度新生、復學生、重讀生、轉科生名單，再按下列原則擬訂編班名單，提本委員會審議：
 - （一）性別考量：視女生人數多寡，集中於該科第一班或平均分散於該科各班。
 - （二）均衡原則：各班人數力求平均。
 - （三）均質原則：有新生入學成績者以教育會考成績等，採S型排列；無新生入學成績者以電腦亂數隨機編排。
 - （四）下列優先關懷學生平均分散於該科各班：
 1. 特殊入學管道者：如復學生、重讀生、僑生、技藝優良保送、體育優良保送等。
 2. 特殊身分者：如身心障礙、原住民、蒙藏生、低收入戶等。
 - （五）座號之編排：
 1. 新生：女生在前、男生在後，再依電腦亂數隨機編排。
 2. 復學生、重讀生：不分類別，按其報到日期先後依序編排。
 3. 特色招生管道入學之班級學生座號統一集中在前。
 - （六）特色招生之科別，學生統一安排於該科第一班，以利分組教學。
- 七、轉學生、復學生、重讀生、轉科生編班作業，授權教務處按下列原則辦理：
 - （一）性別考量：女生編入有女同學的班級。
 - （二）均衡原則：優先編入優先關懷學生人數較少的班級，其次編入班級總人數較少的班級。
 - （三）座號之編排：轉學生、復學生、重讀生均不分類別，按其報到日期先後依序編排。
- 八、特殊班別或特殊學生之編班作業，按下列原則辦理：
 - （一）課業輔導、重(補)修編班，授權教務處擬訂編班名單，並陳請校長核定。
 - （二）社團活動編班，授權學務處擬訂編班名單，並陳請校長核定。
 - （三）外籍交換學生編班，授權學務處擬訂編班名單後，再由註冊組編臨時學號，並陳請校長核定。
 - （四）學生若於班上適應不良，經學校對學生實施生活、學習、生涯等各種輔導3個月後，仍無成效，於徵得學生及家長同意後，或由學生申請經家長同意後，提本委員會審議



認定學生有轉班需求者，由本委員會考量各班現況，安排至較適當之班級。

(五)綜合職能科學生之編班，授權特殊教育組依能力成績評估及性別考量採S型編班，提本委員會審查。

九、學生經編班確定，如因故需要調整就讀班級者，可依下列程序辦理：

(一)學生家長應以書面詳細述明理由，向教務處提出申請調班，惟不得指定轉入班級。

(二)教務處受理後，應協調輔導室指派輔導老師予以瞭解及妥善輔導。經輔導老師瞭解、溝通、輔導後，確實無法解決者，再召開本委員會研議，並得邀請擬轉入之班級導師列席，俾及早瞭解學生，作為未來輔導之參考。

(三)經本委員會研議後如獲同意調班，得由教務處參照第六至第八點規定編入適當班級。

(四)本委員會之決議，由教務處通知學生及家長。家長如有異議得於接獲教務處通知後15日內提出申訴。

(五)經轉班之學生應由轉導室持續追蹤輔導。

(六)班級導師在學生照顧上有極度困難時，得參照前述各款作法，就個案狀況簽請召開本委員會議，並依會議決議簽請校長核定後重新安置編班。

十、學生轉出、休學、重讀時，其原班座號不向前遞補。

十一、本作業規定僅適用編班與轉班，轉科及轉部依照本校日進校學生互轉暨轉科實施要點辦理。

十二、本作業規定經主管會報決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指(裁)示：

一、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主管會議決議列管事項案解除列管。

二、請謝承哲組長紀錄有關明年工科技藝競賽，請各科配合實習課程，遴選有機會可參加的職種檢定，薦派學生組隊參加爭取佳績。

三、有關本校行政單位和各科之網頁資料含辦理各項活動相片檔案等，請教務處設備組隨時更新本校網頁，並請實習處督促各科平時應統整各項資料並置於其網頁上。

四、為提升本校教師專業發展初階資格達成比率，請人事室幫忙協助本校未符合初階資格之教師參加107年1月24日教師專業發展實踐課程。

五、有關校友會或是家長會辦理之活動，鼓勵大家一起來參與。

六、有關教師歷程檔案，為校務評鑑之重點項目，請各科教師建立彙整資料(含課程內容與班級經營)供評鑑之用。



七、行政各處室應將與教師有關之相關資料，提供給教學研究會知悉。

八、各處室目前所執行之重點工作，將請其他處室相互協助，期盼增進行政效益。

散 會：下午16時05分整

陳

閱



工作報告附件

【人事室】

附件

編號：_____（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杏壇芬芳獎」推薦表-個人部分

推薦單位：				
推薦事蹟標題				
受 推 薦 人	姓名		性別	
	現職服務單位		職稱	
	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		
撰寫人姓名/職稱		/		
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		
		Mail：		
推薦單位審查情形：		主管機關審查情形：		
首長簽章：		首長簽章：		



附件

推薦事蹟標題：_____

具 體 感 人 事 蹟

(內容以 2000 字為限，請深入描述受推薦者最近三年內感人之單一事蹟，非條列式呈現經歷)

當事人簽名	
內容涉及之相關當事人 同意刊載簽名	

推薦日期： 年 月 日

*本推薦表之電子檔檔名設定舉例

107 杏壇推薦表_〇〇國小_〇〇〇老師(受推薦人)

107 杏壇推薦表_〇〇國中_〇〇〇女士(受推薦人)

107 杏壇推薦表_〇〇高級中等學校_〇〇〇先生(受推薦人)



填表說明-個人部分

- 一、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單位)應依本實施計畫報送推薦，以作為評選時之參考。
- 二、本表格一律使用 A4 紙張，如不敷填寫時，請依格式加頁填寫，但以 4 頁為限。表格內各欄位填寫內容請依照填寫說明與限制填寫，並同意授權潤飾，俾製作杏壇芬芳錄及相關媒體宣傳資料。
- 三、字型限制：
 - 1.字型：標楷體（姓名一律以正楷繕打）。
 - 2.字體大小：12。
 - 3.行距：單行間距。
- 四、本表各欄位請詳實填寫，勿缺漏；倘無相關資料請寫「無」。
- 五、受推薦人員之相關佐證與參考資料請擇要精簡，並請加製封面與目錄裝訂成冊（每頁大小以 A4 紙張為主）。受推薦人所送之資料，不論入選與否，一律不退件，請自留底稿。



附件

編號：_____（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杏壇芬芳獎」推薦表-團體部分

推薦單位：		
推薦事蹟標題		
受 推 薦 團 體	團體名稱	
	團體成立時間	
	團體成立宗旨	
	團體成立人數	
	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
撰寫人姓名/職稱		/
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
		Mail：
推薦單位審查情形：		主管機關審查情形：
首長簽章：		首長簽章：



附件

推薦事蹟標題: _____

具 體 感 人 事 蹟

(內容以 2000 字為限，請深入描述受推薦者最近三年內感人之單一事蹟，非條列式呈現經歷)

團體代表簽名	
內容涉及之相關當事人 同意刊載簽名	

推薦日期： 年 月 日

*本推薦表之電子檔檔名設定舉例

107 杏壇推薦表_○○國小 (愛心媽媽聯誼會)

107 杏壇推薦表_○○國中 (志工團)

107 杏壇推薦表_○○高級中等學校 (家長會)



填表說明-團體部分

- 一、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單位)應依本實施計畫報送推薦，以作為評選時之參考。
- 二、本表格一律使用 A4 紙張，如不敷填寫時，請依格式加頁填寫，但以 4 頁為限。表格內各欄位填寫內容請依照填寫說明與限制填寫，並同意授權潤飾，俾製作杏壇芬芳錄及相關媒體宣傳資料。
- 三、字型限制：
 - 1.字型：標楷體（姓名一律以正楷繕打）。
 - 2.字體大小：12。
 - 3.行距：單行間距。
- 四、本表各欄位請詳實填寫，勿缺漏；倘無相關資料請寫「無」。
- 五、受推薦團體之相關佐證與參考資料請擇要精簡，並請加製封面與目錄裝訂成冊（每頁大小以 A4 紙張為主）。受推薦團體所送之資料，不論入選與否，一律不退件，請自留底稿。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

- 一、目的：表彰堅守崗位、默默耕耘、犧牲奉獻之教育工作同仁，並樹立可資效法之楷模。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
承辦單位：由本署另洽學校。
- 三、推薦資格：三年內具有下列具體事蹟之一且五年內未獲教育部特殊優良事蹟表揚者，得為被推薦之對象：
 - (一)充分發揮教育愛，富有感人教育事蹟。
 - (二)盡心盡力為教育服務，並具有犧牲奉獻或端正教育風氣之特殊事蹟。
 - (三)其他感人之事蹟足為杏壇之表率。
- 四、推薦對象：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幼兒園）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之被推薦團體或個人（含校長、教師、職員、工友及教育行政人員），得由其服務單位就個人或團體之優良事蹟撰文推薦。
- 五、推薦及評選作業，分初評及複評兩階段辦理：
 - (一)初評：由高級中等學校校長 2 名、國中、國小、幼兒園校（園）長各 1 名與本署各組室代表各 1 名，共 13 名擔任初評委員。
 - (二)複評：由專家、學者 5 人至 7 人擔任複評委員。
- 六、推薦方式及程序：各單位推薦人選時，應擬具推薦表（如附件），敘明具體感人事蹟，繳交書面資料按下列程序辦理：
 - (一)各機關推薦之教育行政人員，提單位相關會議審查通過後送承辦單位。
 - (二)本署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暨特殊教育學校人員，提校務會議或行政會議審查通過後送承辦單位。
 - (三)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完全中學、國中、國小、幼兒園）人員，提校務會議或行政會議通過，由主管機關審查後送承辦單位。
 - (四)本署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學校校長及學校團體（以學校為單位）由本署推薦後送承辦單位；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長（含完全中學、國中、國小、幼兒園）及學校團體（以學校為單位）由該主管機關推薦後送承辦單位。
- 七、收件日期：每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八日止送承辦單位（以郵戳為憑，截止日為放假日，則順延至上班日）。凡逾期或未依推薦程序辦理者，均不予受理且不退件。
- 八、表揚及獎勵：
 - (一)表揚時間：每年六月辦理。
 - (二)錄取者：由本署致贈「杏壇芬芳」獎座一座，並函請服務單位核予記功一次。其優良事蹟，由本署編印「杏壇芬芳錄」專輯，分送各級學校與有關單位，並發布新聞以擴大表揚效益。
- 九、經費：由本署年度預算經費支應。
- 十、其他：



- (一) 本署對文稿有刪改權。無論入選與否，所寄資料、照片恕不退還。
- (二) 本署對文稿內容及相關作業程序，必要時得派員實地訪視查證。
- (三) 經錄取獲獎人員，有不實或舛錯者，並撤銷其資格，領受之獎座及獎勵並予追繳。



【會計室】

附件 1

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

第 13 條

本法第十四條所定意圖規避本法適用之分批，不包括依不同標的、不同施工或供應地區、不同需求條件或不同行業廠商之專業項目所分別辦理者。機關分批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法定預算書已標示分批辦理者，得免報經上級機關核准。

訊息主旨	系統公告類：請海山高中、新北高工、埔墘國小掃描憑證			
各位主任、同仁大家好 請下列學校 11/27 下班前提供憑證掃描檔 寄至 AG7348@ntpc.gov.tw 謝謝				
機關名稱	送審年	送審月	清單號碼	金額
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	106	1	4	38500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6	3	31	43998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6	7	172	117473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6	7	186	37134
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	106	7	140	12780



附件 2

主旨：為辦理 106 年度決算，擬請各處室配合辦理事項，敬請 鑒核。

說明：

- 一、 預算內所有請購事項請於 12 月 5 日前完成請購，請購系統將於 12 月 6 日關閉，所有核銷案件請於 12 月 15 日前送會計室核銷。(各科實習費有賸餘款可滾存以後年度繼續支用)
- 二、 訂有合約之經費項目請提前於 12 月 15 日前辦理。
- 三、 106 年度發票、收據不得於 107 年度核銷。
各單位之各項經費請購核銷等資料，均可自行上網查詢，是否有已請購未核銷或已審未結案之案件，或有重覆請購或不需之案件請刪除，年度結束後，如有已購而未辦理支付之案件，其損失自行負責。
- 四、 兼代課鐘點費、聯課活動鐘點費、工讀費、不休假加班費、出差旅費報告表、國內旅遊補助、加班費、值班費請於 12 月 15 日前送至會計室辦理；12 月 20 日以後出差者，出差完畢即將出差旅費報告表送出。
- 五、 預借之各項費用，請於 12 月 10 日前辦理報銷沖帳手續。
- 六、 履保金、保固金已逾保證期，請通知廠商領回。
- 七、 各單位承辦之補助、委辦計畫，為配合補助或委辦機關辦理核結，請自行注意各項經費支用期限，積極清理未辦理項目，務必於 12 月 20 日前完成核銷及核結程序，如有賸餘款請依函文指示儘速辦理繳回事宜；(10 月底以前已執行完畢計畫請於 11 月 20 日前辦理結案及餘款繳回事宜)。

謝謝您的配合，讓我們順利完成 106 年度決算工作。